

## 5 加强生态帮扶

●在国土绿化、生态工程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方面予以倾斜支持。稳定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生态护林员队伍。

## 6 加强沪滇协作

●指导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强化政策供给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大力引进项目、引进企业，承接好梯度转移产业，共建一批产业园。

●充分用好上海技术、人才、市场、平台等优势资源，推动“上海研发+云南制造”“上海消费+云南生产”，促进产业和市场深度融合。

## 7 加强帮扶力量

●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，任期不少于2年。

●支持开展民营企业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。

## 8 加强“三保障”和饮水安全成果巩固

●精准落实资助政策，将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学生纳入相应学段学生资助政策覆盖范围。

●卫生健康领域现有支持脱贫地区的各类政策、资金和项目倾斜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。

●加大对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的支持力度，省级以上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予以倾斜支持，分类及时解决新增住房安全问题。

●加大对农村供水保障的支持力度，2023年年底前，实施一批水源工程、水系连通工程、城市管网延伸工程、应急备用水源工程、窖池连通工程。

## 9 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

●落实搬迁群众享受的迁出地承包地山林地的各种补贴补偿政策，依权利人申请，完成安置房不动产登记，充分保障搬迁群众合法权益。

●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确保搬迁群众与迁入地群众平等共享公共服务资源。

## 10 加强产业帮扶

●在认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方面予以倾斜。

●优先支持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，大力实施消费帮扶，对认证绿